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中短篇小说集

(1)



张可女士

作者：陈丹燕 - 载于

『上海的风花雪月』

这个长故事要从旧上海开始说起。

繁华如星河灿烂的海，迷沉如鸦片香的海，被太平洋战争的滚滚烈焰逼近着的上海，对酒当歌，醉生梦死的上海。那个乱世中的上海，到了现在年轻人的心目里，已经包含了许多意义，抱着英雄梦，想象自己一生的人，在里面看到了壮怀激烈的革命；生活化的人，在里面看到了盛怀宣华丽的大客厅和阳光灿烂的大浴室；向往西方的人，在里面看到了美国丝袜，法国香水，外国学堂，俄国芭蕾舞；就是街头的小混混，也在里面找到了黄金荣金桂飘香的中国式大园子，现在到深秋桂花谢尽的深夜，要是你骑车路过桂林公园，能在深夜空中飘荡的夜气里闻到从泥土里散发出来的桂花的甜香。

一个新音乐制作人，曾在淮海路街口摇着他那一头长发说：“上海的三十年代好啊，那时候，你想要成为什么样的人，想要有什么样的生活方式，就去做。”

一个上海作家，走过湖南路上一个旧日西班牙式的小修道院的老房子时，曾说到了自己一直以来对自己前世的一种感应，她总是觉得自己的前世是一个非常年轻的上海小姐，穿着那个时代的旗袍，她的男友是新近从英国留学回来的，吃饭时把背挺得笔直，穿着花呢子的西服，可是她非常意外地死了，转世生活在现在的上海，可是她对现在八十岁的，早年去英国留学的老先生，有着莫名的好感与亲爱。

还有新闻路上的都城大排挡，第一个在本帮菜馆装潢时挂出了包括上海十大名妓的旧照片在内的旧上海影像，并以此获得了一项上海装潢业设计大奖。

还有茂名路上的 1931'S 咖啡馆，日夜缠绵地在店堂里响着周璇颤颤的细小歌声。去的年轻人都说，这里的玻璃门一关，时光就倒转了六十余年。里面只是一个一开间的小地方，却引来了海内外许多华人电视采访小组的注意和访问，成为现在上海的一处景点。

我们的这个长故事，就是开始在这个如今是如此时髦的年代里。

一个在清华园受西式教育长大，出生在一个基督教家庭，十八岁时成为上海地下党的青年，在上海遇到一个出生在开明富裕的书香世家，祖上在北洋政府任职，非常美丽的，十六岁就考进上海暨南大学，师从郑振铎，李健吾学习英国文学的女孩子。

那个壮怀激烈的湖北籍青年，放弃了在清华大学做教授的父亲为自己设计的留洋计划，在上海参加学生救亡运动，继而带着基督教终生的影响投身中国解放事业，一九三八年参加中国共产党，出入上海文化界的革命者，就是王元化。他在那个年代，写下了许多关于文艺理论方面的论文，写小说，并负责了共产党在上海文艺界的组织工作，是一个总是有火热的正直与奔放的才情的人。那时的王元化，左倾而且激进，虽然他不能改变自小养成的轻

声吃饭的习惯，可他常常穿的裤子像卓别林，他气味相投的好朋友满涛，则每次把家里烫好的衣裤用手揉皱再穿。

那个完美无缺的苏州籍女孩，那个在兄长满涛和他的革命者朋友影响下，在锦衣玉食的自由家庭的包容下，十八岁就参加上海地下党，同年指明自己是一个“温情主义者”的一九三八年的共产党员，就是张可。她在那个年代，翻译奥尼尔的作品，参加了『家』的演出，她演了『早点前』的罗兰夫人，也演了梅表姐，那时她真的是一个美好的女孩子，仁慈而智慧，正直而绝尘，被许多青年追求。直到半个多世纪过去，她年轻时代的照片偶然被两个华东师大的博士生看见，那两个青年蹲在导师王元化的书橱前，感慨照片上那个女子的一派冰雪洁净，那时王元化已经经历了整整二十三年的贱民生涯，他的许多老朋友因为受不住而西归，包括七窍流血而死的挚友满涛，疯狂以后蹈水而死的巴人，众叛亲离，在癌病房孤独死去的顾准。王元化精神危机引起两次心因性的精神失常，一次营养严重不良引起肝炎，一次眼底出血引起失明，那两个博士生握着张可的相片，还是羡慕导师，对导师说：“现在到哪里去找这样的女孩子。”

我们的故事里，王元化得到了张可。

一九三八年，王元化说他喜欢张可，可当时张可不喜欢听到这样的话，质问王元化说这种话是什么意思。

一九四七年，张可的一个追求者问张可她到底喜欢谁，张可此时坦然回答：“王元化。”

一九四八年，王元化和张可在上海慕尔堂举行基督教仪式婚礼。

当时，张可的父亲并不以为王元化是那些候选青年里最出众的，而且在国民党即将大败的前夕，王元化正负责着共产党的地下刊物『地下文萃』，处境非常危险。可是他们没有真正阻止女儿，而是从自己那安适的家里，郑重地把一身白色礼服的美丽女儿带到西藏路上朴素的，带有回廊的教堂里，那里为婚礼装点起白色鲜花，按照张可的心愿，把她的手交到王元化的手上。在那里，这对新人发誓不论生病还是健康，灾难还是幸福，都始终如一，不离开对方直到生命结束。尔后，他们在当时上海甚为豪华的派克饭店（今国际饭店）度过新婚之夜，从此，共产党员的张可将自己一生的命运和共产党员的王元化联系在一起，开始到处躲藏国民党的大搜捕。

那时被后来的人称为黎明前的黑暗，国民党开始了疯狂的屠杀。上海地下党的李白被杀，蒋介石秘书陈布雷那成为地下党的女儿也不能幸免，就是十里香风，百乐门里彻夜响彻着美国爵士乐的上海，都无法冲去那一年的血腥之气。许多人没有看到自己为之奋斗的新中国到来，就撒手西去。

张可看到了这一天。新中国和她唯一的儿子王承义在一九四九年一起来到她的生活里。

第二年，上海所有的地下党重新登记，准备进入各个领导岗位。张可没有前去登记，自动放弃了经过腥风血雨十二年的党籍。一九三八年她穿着刚烫得平平整整的裙子参加共产党的时候，不是为了吃饭，不是为了逃避买卖婚姻，也不是为了跟赤色的爱人在一起，更不是为了出人头地，她是为了一个在心目中自由，富强的中国，为了一个从书本展现出来的理想。她没想要从十二年的党龄里得到什么物质的好处，她从来不缺，也从不热衷。

她去做了一个教莎士比亚的大学戏文老师，她娴熟的英文和治学的认真，使她成为中国的莎士比亚专家。同时，她也是一个恪尽温柔，相夫教子

的主妇，再不用东藏西躲以后，她最喜欢的，是烧许多好吃的菜，开亮客厅每一盏灯，请人吃饭，用最细致的盘子装上她拿手的意大利茄汁面条，俄国浓汤，葡国鸡，擦亮每一副餐具。许多年以后尘埃落定，在她家吃过饭的人回忆起来的，总有她温润的笑容。那些客人里面，有胡风。王元化当时参加筹建新文艺出版社，出版了他的两本书。张可在胡风离开以后，曾表示自己不那么喜欢胡风，因为他太飞扬跋扈。

那个黄金的五十年代，许多年轻的，知识分子出身的共产党员意气风发，包括王元化，他那楚人血脉里的傲岸，激情与才学，加上新中国的一路慷慨高歌，使得他看上去锐不可当。当时和他共事的李子云，说那时候她都不愿意理她的领导王元化。过了四十年，已经成为王元化患难之交的李子云回忆起来，仍旧在一杯冒着热气的红茶上方大摇其头，坚决地说：“我那时根本不要理他，太‘标’了！”

那时在王元化额头发红，侃侃而谈的时候，张可会看着他，洞悉一切般地笑笑，然后对他竖起修长的拇指来，对他摇晃：“对，对，你总是‘我，我，我’，你是最好的，你不得了。”

一盆温凉的水泼过来了。然后，聪明地不着一词，收兵而去。

静心研究莎士比亚，翻译莎学权威文献，操持一个美好的家，还有对春风得意的亲人狡黠而微讽地竖一竖大拇指头，这是我们这长故事里现在的张可。在她的丈夫王元化和她的哥哥满涛都醉心于契诃夫的时候，她却非常热爱从五四以来就没有在中国热闹过的莎士比亚，而且选择它作为自己终身研究的方向。王元化在七十八岁的时候，还深深记得张可参加地下党那年对自己的评价：一个温情主义者。但他也深深懂得了妻子温情美丽的脸上那稍纵即逝的狡黠笑容，在他气宇轩昂的时候，这是偏安于一隅的张可的品格与智慧，和一个知识妇女的纯净。

到现在，一九五四年了，三十五岁的张可仍旧是一个温情脉脉的人。时髦的三十年代已经远去，张可的故事虽然有些出乎意料，不是程乃珊式的才子佳人，不是蒋光赤式的革命加爱情，不是张爱玲式的岁月磨脏了大小姐，不是徐纤式革命女郎的悲剧，不是杨沫式的脱胎换骨，奔向革命，不是陈学昭式的工作着是美丽的，但她的故事还是以可以想见的方式发展着，你觉得里面有着一种奇特的清爽之气，可我们还不知道这是什么。

五十年代，现在没有想念它的潮流，而张可的故事，却在那时充分地展开了，就象一粒核桃，被砸开了，于是，你才能看到里面淡黄色的果肉。对于张可，要是没有王元化将要开始的二十三年厄运，也没有人知道她的心里开着怎样的花朵。人生它怎么是这样的？要是没有令人不寒而栗的压力，一个人永远也不会知道他的心里藏着怎样的勇气和坚贞。说着张可的故事，看着她优雅地走到了一九五五年六月底，那时她家外面的皋兰路上，高大的梧桐树的树干上褐色的树皮开始爆皮，远远一路看过去，像康定斯基的画，春天又来了。她是一个沉静的女子，可心里一定会对又一个春天的到来有愉快的感觉，那条马路上有一座俄国教堂，退色的莲花式的教堂塔楼在春天薄薄的阳光里像一个感伤的童话故事。张可从那里走过去了，从容的，无辜的。

一九五五年，在全国范围里开展了声势浩大的反胡风运动，株连千人以上。十年以前，王元化已经认识胡风，但交往不多。当时党内已经有人说胡风有严重政治问题，王元化以为缺乏证据。解放初王元化因此一度没有被安排工作。一九五五年六月，王元化忽然被隔离审查，期间周扬提出，王元

化是党内少数对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造诣较深的学者，如果他肯承认已经公布的关于胡风集团的三批材料属于反革命性质，尽量将他作为人民内部矛盾处理。

可被幽禁中的王元化拒绝，即成为胡风反革命分子。

张可完全不知道丈夫的下落，她的家中第一次被抄。她在学校里被人开会逼迫承认丈夫是反革命，被人以书打脸，张可拒绝承认。

一九五七年二月，王元化被释放回家时，已经患上心因性精神病，丧失辨别真假的能力，混淆了现实和幻觉，入睡需要服用安眠药。他的一切都变了，只有他的家一点不曾改变，桌上铺着干净的桌布，衣橱里有熏香，妻子依旧雅致温柔，是他的骄傲。他在家里的习惯不曾改变，他恢复了从前在清华园生活留下的英国人习惯：在床上用托盘吃早餐。要是家里请朋友吃饭，仍旧有意大利茄汁面，葡国鸡和乡下浓汤。

一九五八年，王元化的病情得到缓解，开始找自己喜欢的书来读。当时王元化常常到四马路去看书，虽然那时王元化已经有四年只有少量的生活费，可他还是陆续买了不少书。说起来，这几乎是王元化一生中第一次真正静心读书的时间。他做了许多翻译工作，一方面是他的兴趣，一方面换稿酬来补贴张可的家用。在和他父亲一起译了英国人的『太平天国革命亲历记』以后，开始着手与张可一起翻译莎剧研究文献，并写完『论莎士比亚四大悲剧』，张可将这近十万字的稿子，用娟秀的毛笔小楷抄在朵云轩的稿签上，用瓷青纸作封面，线装成一册。这悄悄保留着自娱的独版书，后被自己烧毁于文革初期。还完成了论文『秦腔赵氏孤儿』。

时隔三十九年，我看到了抄在五十年代笨拙结实的红色笔记本上的『莎士比亚研究』，张可翻译的大部分，王元化做了全书的润色和校阅，并写了五篇译文题记。这是他们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真正的合作。外面在反右，在全国性的三年自然灾害，没有思想的空间也没有鸡蛋，因为这些翻译的文献完全不可能出版，所以他们把它抄写在两大册笔记本上，每一页都尽量工整地标出了阿拉伯数字的页码，就像一本真正的书一样。那天傍晚，谈起了这两本笔记本的故事，王元化说：“和张可一同在莎士比亚的艺术世界里遨游的日子，是我们一生中美好的回忆。”在没有思想也没有鸡蛋的日子里，他们共同创造了一流的精神生活。

由于极度缺乏营养，王元化得了肝炎，由于张可和家人一起四下张罗到了足够的黄豆，鸡蛋和食糖，使他一个月身体就完全恢复，可以继续读书和翻译。并常常督促他自己下馆子改善营养。而后王元化的眼睛因病突然失明，那时正是他写作『文心雕龙创作论』的高潮，张可为他找来了上海最好的眼科医生，他八十岁的老父天天步行来，为失明的儿子阅读资料，笔录口述，有八大本之多。

李子云曾说，要不是王元化经历了五十年代的那场坎坷，退守于一个清一色知识分子的温暖家中，他不会成为现在这样的一个中西并进的大学者。

现在，这两本笨拙而结实的笔记本将要被出版，笔记本也将送往上海图书馆被名人手稿室收藏，而张可已经于二十年前中风，抢救过来以后，完全丧失阅读能力。她看不懂她在无望的日子里与丈夫愉快地翻译过的书了。

我想起了张贤亮的『牧马人』，那个纯朴的红衣女子以她的大白馒头和爱情拯救了一个读书人。许多人非常感动于这一点。而张可，则悉心地看顾

了王元化的身体，灵魂，以及整个精神世界，她不光拿来了鸡蛋，还拿来了莎士比亚的广阔的智慧的世界。王元化在他的家里，从来不是偶像，也从来不是贱民，他是一个有着恰如其分的尊严的学者。他仍旧保持着他的生活方式，冬天插梅，喜爱鲜花，虽然面有晦色，可穿戴得体。有很长一个时期，敏感的王元化几乎断绝了所有朋友的往来，可是，他的精神上并不十分寂寞，他有张可。

那时张可仍旧常常参加学校的外事活动。六十年代时，来了外国人在上海是希罕事，上海女子的内心不能改变对外国人的好奇和好感，总喜欢多看他们两眼，因为他们来自于一个更华丽的神秘世界。而戏剧学院的女职员们放下手里的工作要多看两眼的，并不是来访的外国人，而是陪同他们的张可老师，那个优雅的，美丽的，从容的女子。她们隐隐知道她的家庭很不幸，可她们在她身上看不到局促和苦楚。以她一贯的低调，这似乎并不是对自尊的保护，更像是她并没有十分耿耿于怀她丈夫地位的变化，也许她会以为两个人在一起翻译莎学的日子是美好的，带着另一种自由的气息。

一个温情主义者并不是没有思想锋芒的人，她亦可以是浮摇于绿色污水中的不沉的莲花。

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开始，王元化被打成历史，现行反革命。

一九七零年至一九七二年，再次被隔离审查。离开家庭以后，王元化的心因性精神病复发，比一九五五年的那一次更重。他在奉贤农场里的田野里狂走，在一条不知名的小河滩上看到了一些螃蟹，亦举石悉数砸烂，以驱赶心中的不平和痛苦。失眠症日益严重。

这期间张可因是王元化夫人也被非法隔离，连因高血压晕厥也不准看病，落下严重的病根，导致一九七九年的严重中风，此后读写俱废。

那是更加漫长的艰难时世，看上去没有尽头。我那时是个小孩，不认识王元化一家，也生长在一个由学生向往革命而成为老共产党员的家庭，我的父亲也有严重的失眠症，和王元化看病的是同一家医院，同一些医生，大概也是吃的同一些安眠药，老式安眠药损坏肝脏尤甚。在“文化大革命”中，父亲也是去的奉贤干校。我父亲养猪，常常穿着黑色的高筒套鞋，因为靠着海滩的地方是潮湿的。父亲在干校最痛苦的是集体宿舍不能安静，一旦被同屋吵醒，又不能吃过量的安眠药，就一夜夜的静待天亮。记得每个月他们从干校回家休假的那几天，总是有一辆大卡车载他们回家，绿色的卡车屁股上沾满了黄白色的尘土。一些蓝衣人风尘仆仆地高高跳下，我的父亲戴着有檐的布帽子，他取下帽子的时候，我能看见他额头上被帽子勒出来的一道深深的皱纹。

在许多年以后的今年，听王元化简短地说起那些的时候，我想起了父亲的脸，那时王元化头上也会有被帽檐勒出来的皱纹吗？这次蹉跎就是十年，我的整个青少年时代。而对他们来说，是一生中最年富力强的好时光。

我的妈妈也很美，但她很脆弱，她对我和哥哥们说得最多的话，就是：“不要再给你们的爸爸找任何麻烦。”她常常早上没有起床的时候躺着听早间新闻，要是听到一点点指桑骂槐的句子（在那时它们多得不能数），她就身体向灯下那小小的半导体凑过去，脸上刹那遍布担忧与紧张。妈妈从来不喜欢听新闻，可是她准时听新闻的习惯一直保持到一九八二年。那一年，我父亲离开他的工作岗位成为顾问，妈妈的早上从此只注意天气预报。不知道张可，她是不是在那十年里就像我的妈妈一样？他们比我的父亲，处在更

加险恶的地方。

我们家，从此不再有花了。

听李子云说，王元化的少数几个好友去他家的时候，还是能看到张可温情而清爽的笑容，还是能吃到很正式地用大盘子装了上桌的意大利红烩面，口味纯正，只是少了忌司一样。新年的时候，他们家里还供着清香彻骨的梅花。在某个秘密的灰尘滚滚的角落里，还保藏着泰纳『莎士比亚论』的译文。王元化那被钱谷融称为“像梵高一样的”眼睛，更多地闪耀着真挚和爱情。

没有人知道 - - 甚至是王元化本人 - - 张可付出过多少，才得到这一小块诺亚方舟。

王元化说：“她是仁慈的，超凡脱俗的。”

我们的这个长故事说到这里，那个六十年以前出演奥尼尔笔下小市民的罗兰夫人的美丽女子，仍旧是一个冰雪洁净的人。富裕的生活，得意的生活，愁苦的生活，屈辱的生活，什么都没能使她的心灵变质。她独立在上海的漫长生活中所有能使她变脏的东西之上，成为一个人格优美的莎士比亚专家，现在要是说起中国的莎学研究，人们还是不得不提起张可的名字。

如今，那个美丽的智慧的女子头发雪白，不能读，也不能写，我甚至无法和她深入地交谈，只是她端坐在那里，仍然散发着清凉的洁净的气息。我们其实并不知道真正的三十年代的海是怎么回事，它是一颗阳光下的钻石，每一面都散发着不同的光华，被不同角度的眼睛看到。要是三十年代像音乐人所说的一样，她真的是受惠于那个时代的人。那个细长手指上的皱纹像菊花的花瓣一样多的老太太，就是张可。

那个才情激昂的青年变得儒雅了，他说他有五十年的时间没有真正像他想的那样做学问，现在他感到自己上了轨道。他的书一本一本地出版了，他去书店签名售新书，那本来不是严肃的学问家的擅长，可人潮滚动。他因为学问的精深和仍能不断吸收与开拓，赢得了几代学人的尊敬。那个思路至今清晰奔放，可胜过他的年轻弟子，身上散发这老人身上难得闻到的淡淡清香的老先生，就是王元化。

当他们相对的时候，他们的眼睛里还是闪烁着活生生的，热热的爱情。

这个长故事里有太多的苦难和坎坷了，我说。

“基督教的说法是，人生就是一个苦难的过程。”王元化说。

“夸张了。”张可说。

荷花淀

·孙犁·

月亮升起来，院子里凉爽得很，干净得很，白天破好的苇眉子潮润润的，正好编席。

女人坐在小院当中，手指上缠绞着柔滑修长的苇眉子。苇眉子又薄又细，在她怀里跳跃着。

要问白洋淀有多少苇地？不知道。每年出多少苇子？不知道。只晓得，每年芦花飘飞苇叶黄的时候，全淀的芦苇收割，垛起垛来，在白洋淀周围的广场上，就成了一条苇子的长城。女人们，在场里院里编着席。编成了多少席？六月里，淀水涨满，有无数的船只，运输银白雪亮的席子出口，不久，各地的城市村庄，就全有了花纹又密、又精致的席子用了。大家争着买：“好席子，白洋淀席！”

这女人编着席。不久在她的身子下面，就编成了一大片。她像坐在一片洁白的雪地上，也像坐在一片洁白的云彩上。她有时望望淀里，淀里也是一片银白世界。水面笼起一层薄薄透明的雾，风吹过来，带着新鲜的荷叶荷花香。但是大门还没关，丈夫还没回来。

很晚丈夫才回来了。这年轻人不过二十五六岁，头戴一顶大草帽，上身穿一件洁白的小褂，黑单裤卷过了膝盖，光着脚。他叫水生，小苇庄的游击组长，党的负责人。今天领着游击组到区上开会去来。女人抬头笑着问：

“今天怎么回来的这么晚？”站起来要去端饭。水生坐在台阶上说：

“吃过饭了，你不要去拿。”

女人就又坐在席子上。她望着丈夫的脸，她看出他的脸有些红胀，说话也有些气喘。

她问：

“他们几个哩？”

水生说：

“还在区上。爹哩？”

女人说：

“睡了。”

“小华哩？”

“和他爷爷去收了半天虾篓，早就睡了。他们几个为什么还不回来？”

水生笑了一下。女人看出他笑的不像平常。

“怎么了，你？”

水生小声说：

“明天我就到大部队上去了。”

女人的手指震动了一下，想是叫苇眉子划破了手，她把一个手指放在嘴里吮了一下。

水生说：

“今天县委召集我们开会。假若敌人再在同口安上据点，那和端村就成了一条线，淀里的斗争形势就变了。会上决定成立一个地区队。我第一个举

手报了名的。”

女人低着头说：

“你总是很积极的。”

水生说：

“我是村里的游击组长，是干部，自然要站在头里，他们几个也报了名。他们不敢回来，怕家里的人拖尾巴。公推我代表，回来和家里人们说一说。他们全觉得你还开明一些。”

女人没有说话。过了一会，她才说：

“你走，我不拦你，家里怎么办？”

水生指着父亲的小房叫她小声一些。说：

“家里，自然有别人照顾。可是咱的庄子小，这一次参军的就有七个。庄上青年人少了，也不能全靠别人，家里的事，你就多做些，爹老了，小华还不顶事。”

女人鼻子里有些酸，但她并没有哭。只说：

“你明白家里的难处就好了。”

水生想安慰她。因为要考虑准备的事情还太多，他只说了两句：

“千斤的担子你先担吧，打走了鬼子，我回来谢你。”

说罢，他就到别人家里去了，他说回来再和父亲谈。

鸡叫的时候，水生才回来。女人还是呆呆地坐在院子里等他，她说：

“你有什么话嘱咐我吧！”

没有什么话了，我走了，你要不断进步，识字，生产。”

“嗯。”

“什么事也不要落在别人后面！”

“嗯，还有什么？”

“不要叫敌人汉奸捉活的。捉住了要和他拼命。”

那最重要的一句，女人流着眼泪答应了他。

第二天，女人给他打点好一个小小的包裹，里面包了一身新单衣，一条新毛巾，一双新鞋子。那几家也是这些东西，交水生带去。一家人送他出了门。父亲一手拉着小华，对他说：

“水生，你干的是光荣事情，我不拦你，你放心走吧。大人孩子我给你照顾，什么也不要惦记。”

全庄的男女老少也送他出来，水生对大家笑一笑，上船走了。

女人们到底有些藕断丝连。过了两天，四个青年妇女集在水生家里来，大家商量：

“听说他们还在这里没走。我不拖尾巴，可是忘下了一件衣裳。”

“我有句要紧的话得和他说说。”

水生的女人说：

“听他说鬼子要在同口安据点……”

“哪里就碰得那么巧，我们快去快回来。”

“我本来不想去，可是俺婆婆非叫我再去看看他，有什么看头啊！”

于是这几个女人偷偷坐在一只小船上，划到对面马庄去了。

到了马庄，她们不敢到街上去找，来到村头一个亲戚家里。亲戚说：你们来的不巧，昨天晚上他们还在这里，半夜里走了，谁也不知开到哪里去。你们不用惦记他们，听说水生一来就当了副排长，大家都是欢天喜地的……

几个女人羞红着脸告辞出来，摇开靠在岸边上的小船。现在已经快到晌午了，万里无云，可是因为在水上，还有些凉风。这风从南面吹过来，从稻秧上苇尖吹过来。水面没有一只船，水像无边的跳荡的水银。

几个女人有点失望，也有些伤心，各人在心里骂着自己的狠心贼。可是青年人，永远朝着愉快的事情想，女人们尤其容易忘记那些不痛快。不久，她们就又说笑起来。

“你看说走就走了。”

“可慌（高兴的意思）哩，比什么也慌，比过新年，娶新——也没见他这么慌过！”

“拴马桩也不顶事了。”

“不行了，脱了缰了！”

“一到军队里，他一准得忘了家里的人。”

“那是真的，我们家里住过一些年轻的队伍，一天到晚仰着脖子出来唱，进去唱，我们一辈子也没那么乐过。等他们闲下来没有事了，我就傻想：该低下头了吧。你猜人家干什么？用白粉子在我家影壁上画上许多圆圈圈，一个一个蹲在院子里，托着枪瞄那个，又唱起来了！”

她们轻轻划着船，船两边的水哗，哗，哗。顺手从水里捞上一棵菱角来，菱角还很嫩很小，乳白色。顺手又丢到水里去。那棵菱角就又安安稳稳浮在水面上生长去了。

“现在你知道他们到了哪里？”

“管他哩，也许跑到天边上去了！”

她们都抬起头往远处看了看。

“唉呀！那边过来一只船。”

“唉呀！日本鬼子，你看那衣裳！”

“快摇！”

小船拼命往前摇。她们心里也许有些后悔，不该这么冒冒失失走来；也许有些怨恨那些走远了的人。但是立刻就想，什么也别想了，快摇，大船紧紧追过来了。

大船追的很紧。

幸亏是这些青年妇女，白洋淀长大的，她们摇的小船飞快。小船活像离开了水皮的一条打跳的梭鱼。她们从小跟这小船打交道，驶起来，就像织布穿梭，缝衣透针一般快。

假如敌人追上了，就跳到水里去死吧！

后面大船来的飞快。那明明白白是鬼子！这几个青年妇女咬紧牙制止住心跳，摇橹的手并没有慌，水在两旁大声哗哗，哗哗，哗哗哗！

“往荷花淀里摇！那里水浅，大船过不去。”

她们奔着那不知道有几亩大小的荷花淀去，那一望无际的密密层层的大荷叶，迎着阳光舒展开，就像铜墙铁壁一样。粉色荷花箭高高地挺出来，是监视白洋淀的哨兵吧！

她们向荷花淀里摇，最后，努力的一摇，小船窜进了荷花淀。几只野鸭扑楞楞飞起，尖声惊叫，掠着水面飞走了。就在她们的耳边响起一排枪！

整个荷花淀全震荡起来。她们想，陷在敌人的埋伏里了，一准要死了，一齐翻身跳到水里去。渐渐听清楚枪声只是向着外面，她们才又扒着船帮露出头来。她们看见不远的地方，那宽厚肥大的荷叶下面，有一个人的脸，下

半截身子长在水里。荷花变成人了？那不是我们的水生吗？又往左右看去，不久各人就找到了各人丈夫的脸，啊！原来是他们！

但是那些隐蔽在大荷叶下面的战士们，正在聚精会神瞄着敌人射击，半眼也没有看她们。枪声清脆，三五排枪过后，他们投出了手榴弹，冲出了荷花淀。

手榴弹把敌人那只大船击沉，一切都沉下去了。水面上只剩下一团烟硝火药气味。

战士们就在那里大声欢笑着，打捞战利品。他们又开始了沉到水底捞出大鱼来的拿手戏。

他们争着捞出敌人的枪支、子弹带，然后是一袋子一袋子叫水浸透了的面粉和大米。水生拍打着水去追赶一个在水波上滚动的东西，是一包用精致纸盒装着的饼干。

妇女们带着浑身水，又坐到她们的小船上去了。

水生追回那个纸盒，一只手高高举起，一只手用力拍打着水，好使自己不沉下去。

对着荷花淀吆喝：

“出来吧，你们！”

好像带着很大的气。

她们只好摇着船出来。忽然从她们的船底下冒出一个人来，只有水生的女人认的那是区小队的队长。这个人抹一把脸上的水问她们：

“你们干什么去来呀？”

水生的女人说：

“又给他们送了一些衣裳来！”

小队长回头对水生说：

“都是你村的？”

“不是她们是谁，一群落后分子！”说完把纸盒顺手丢在女人们船上，一溜，又沉到水底下去了，到很远的地方才钻出来。

小队长开了个玩笑，他说：

“你们也没有白来，不是你们，我们的伏击不会这么彻底。可是，任务已经完成，该回去晒晒衣裳了。情况还紧的很！”战士们已经把打捞出来的战利品，全装在他们的小船上，

准备转移。一人摘了一片大荷叶顶在头上，抵挡正午的太阳。几个青年妇女把掉在水里又捞出来的小包裹，丢给了他们，战士们的三只小船就奔着东南方向，箭一样飞去了。不久就消失在中午水面上的烟波里。

几个青年妇女划着她们的小船赶紧回家，一个个像落水鸡似的。一路走着，因过于刺激和兴奋，她们又说笑起来，坐在船头脸朝后的一个噘着嘴说：

“你看他们那个横样子，见了我们爱搭理不搭理的！”

“啊，好像我们给他们丢了什么人似的。”

她们自己也笑了，今天的事情不算光彩，可是：

“我们没枪，有枪就不往荷花淀里跑，在大淀里就和鬼子干起来！”

“我今天也算看见打仗了。打仗有什么出奇，只要你不着慌，谁还不会趴在那里放枪呀！”

“打沉了，我也会浮水捞东西，我管保比他们水式好，再深点我也不怕！”

“水生嫂，回去我们也成立队伍，不然以后还能出门吗！”

“刚当上兵就小看我们，过二年，更把我们看得一钱不值了，谁比谁落后多少呢！”

这一年秋季，她们学会了射击。冬天，打冰夹鱼的时候，她们一个个登在流星一样的冰船上，来回警戒。敌人围剿那百顷大苇塘的时候，她们配合子弟兵作战，出入在那芦苇的海里。

1945年于延安

过去的事

傅勤

—

虽然那事已过去三年了，但每次想起它，我总觉得有些难受。这样的刺激，对于当时二十二岁的我来说，的确有些难以承受。我很清楚地记得那天晚上发生的一切。

她说：今天她不舒服，要早点休息。便下了班自己走了。（我俩在同一家银行工作。）的确，她是有胃病，时常发作。我信了，而且这天晚上我也有几个朋友要来。

当朋友走的时候，已是十点多了。三月底的天气，变化很大。气象预报说今天最高温度达十八度，所以，白天是有些热。但到晚上竟又有些冷了起来。抬头看看天空，觉得它很高，星星很远且有些稀。送走朋友后，我又想起了她。不知她到底怎么了。父母都在外地，她一个人住亭子间，叔叔婶婶在楼上，发起病来，不大会有人照顾她的。我看到过她发病的样子。回到家，坐在床边，始终定不下心来，翻开包，忽然看见了两瓶药，是她的。于是又想：没有药，她怎样捱过这病呢？便起身骑车去他家了。

一边骑车，一边想起这药是前天她来我家时，让我带着的。她有带药的习惯，但那次她又不高兴带包。去她家要骑三刻钟的自行车。从这里也可以想象出我当时的那种爱情了。

到了那里，见屋里的灯关着。敲了门，没声音，我便摸出钥匙开了门。我有她房间的钥匙，当时她说：这样方便。

家里没人。我有些急，想：究竟去哪里了呢？去医院？坐在床边，我想等一会儿。坐着的时候，我想到房间里的一切都是我亲手弄的。那时，她刚从学校毕业，原来是住读的，现在要搬回来。我帮她刷了墙，贴了墙纸，买这买那，很忙了一阵，才安好了这个家。以后的一段时间里，下班之后，我时常直奔这里。两人嬉笑着弄吃的，吃完饭，有时还出去看场电影，玩点什么。

站起来，已是十一点四十分了。我有些饿，想着她的事，走到碗橱前，想弄些吃的。碗橱里什么吃的也没有，几只干净的碗叠起，边上是一把筷子。是我前天我洗了碗之后放的样子。她没有回来吃晚饭？

大约十二点钟的时候，她回来了。一阵高跟皮鞋声，她走了进来，见了我说：

“你怎么来了？”

语调有点奇怪，还一脸的不高兴。我有些恼火了，按下了一些想法，问道：

“来看看你到底怎么了。还有你的药也在我这里，我给你送来了。”

“噢。”有气无力的声音。

若在以前，我突然的到来，会带给她许多的惊喜，甚至她会一下子扑到我的面前，和你嘻闹一阵。但今天没有。她换了拖鞋，坐到了床上。突然，我发现晚上她是换了衣服出去的。这样的天气，她竟穿得如此单薄。（我不

愿提起她那件花俏的衣服。)

“你到什么地方去了？”

“没什么地方，是同学家。”她看我一眼，又垂了下去。

“不是说你胃不舒服吗？怎么还出去？”我不相信。

“本来是想休息的，后来来了电话，说好几年不见的同学要聚一聚，只好去了。”

“是谁？哪几个人？”我追问。她的几个同学我全都认识。

“问得那么清楚干什么？反正是同学那里嘛！”

我看出她在掩饰，但不知该怎样再问下去。接着便是一阵沉默，很长的沉默。她也几次挪动着身子，仿佛有些不舒服的感觉。闹钟“嘀嗒”声很响。我还是有些不知所措，眼睛死死地看着她。她的大眼睛不敢正视我，偶尔地瞥一眼，大概是在猜测我的想法。

“你晚饭吃过了？”

“吃过了。”

“在哪里吃的？”

“在家里。”

“乱说！家里你根本没有吃过饭，碗筷还都是前天的样子，菜也没有，你吃什么饭啊！”我有些气急了。

“干什么啦！是在家里吃的嘛！”是那种心虚的声音。

说谎！我看出她在说谎！隐隐地觉得自己的手在抖。又是一阵沉默，我低头在生气，忽然，她抬起头，似乎有些坚定的神情，低低地说：

“李成，我们分手吧！”

“你说什么？”我的声调不高，但饱含了一种愤怒。

或许被我的语气和脸色吓了，她不敢看我。

“那人是谁？”

她依旧不敢看我，手按在大腿上。“啪啪啪”，水滴打在窗户上的声音，下雨了。我往窗外看了看，黑黑的都很模糊。大约她也在想什么，终于，鼓足了勇气，说：

“就是坐在我对面的。”

其实，那时我真不应该那么做，事后我一直这么想。但当时我难以控制，想到我的付出，想到我的爱，我不知该怎么办了。或许我什么也没想，只觉得血往上涌，一阵颤栗，上前猛地抽了她一个耳光。

她身子一歪，很犟地没有哭，狠狠地看了我一眼。从这一眼里，我看到了一个不屑的我。一切都完了，原来的、也许是仅存的最后一点点羞愧，随着这记耳光都跑得干干净净了。坐回到椅子上，我脑子似乎空空的。但好像又有很多的想法，一些镜头在跳跃、组合、拼接。毫无意义的。

房间里长时间的寂静着。大约雨有些停了，已听不到打在窗上的“啪啪”声了。我想我该走了。起身说：

“走了，就这样吧！”

刚才正处于战栗的激动中，没有注意到她。现在她已仰在床上，身体靠着叠起的被子、枕头。听了我的话，她没动，只是狠狠地轻轻说道：

“不打了？”

我清楚这语调里所含的意思。很想像电影里的那些人一样，仰头笑出很响的一串“哈哈哈哈哈”的声音，但我做不出。拿好骑自行车的手套，出了

她家的门。

走到外面才知道，雨并没有停，但已转成了毛毛雨。于是，我便冒着细小的雨，骑上车回家了。周身都被冷气包围着。一点多时，我们这个城市的夜静极了，路上行人稀少，两排路灯，照出昏黄的光。雨水不停地打在我的脸上，我不断地用手抹去模糊我双眼的水滴。

以后几天，雨一直没有停。

二

第二天是星期六，早晨才八点多，厉祥庆来了。其实，上个星期日我们就约好，还有李澄宇，准备一起去森林公园玩的。厉祥庆进来见我还躺在床上，说：

“还睡啊！李澄宇来了没有，什么时候走啊？”

那晚，我一直没睡好。很消沉地看着朋友的笑容，沉默了一会儿，假笑着说：

“厉祥庆，我不谈朋友了。”

厉祥庆坐到我的床边，有些奇怪地看着我说：

“怎么啦怎么啦？前几天不还好好的吗？”

我大约地说了些情况，厉祥庆听得很仔细，一直都没有插问什么。我感到了他的关切。

等我说完，他像没有发生过什么似的，左右看了看，想想说：

“好了，都过去了嘛！饭还没吃吧！我们吃老酒去，我去叫李澄宇。”

我想喊住他，但他还是走了。李澄宇就住在我家隔壁的那个院子，他们很快就会来的。

当我一个人的时候，一阵阵的伤心又涌了出来，我就像昨晚回到家倒在床上的时候一样，流下泪来。

父亲上班去了，母亲买菜回来，看着我的样子，说：

“阿成，起来吃饭！女朋友没了，以后再找嘛，身体要紧。”

“不想吃。”我轻声回答。

昨晚回来的时候，我把事情告诉了一直等着我的母亲。母亲说：没关系的，还能找。听了我的话，她很是感慨地嘀咕着去厨房做菜了。

又一会儿，小阿姨来了。见我这样，便问了我情况，又从母亲那里了解了一些，进来说：

“阿成啊！怎么啦？一个女人又怎么啦！你这个女朋友，阿姨本来就不喜欢，五大三粗的。以后，阿姨给你介绍一个好的。”

小阿姨三十多岁了，是母亲最小的妹妹，很直爽的。我知道她是安慰我，但是，她怎么会理解我那时的心情呢？我看了看她，笑了笑。

一直就这样躺到九点多。心里难受着，不想说话。一点力气都没有，软软地平摊着，头偶尔地转向这边，转向那边。不想干任何事，也不能干任何事。妈妈在厨房里忙吃的，和阿姨不知在说些什么。

厉祥庆、李澄宇来了，把我硬拉了起来，都笑眯眯地说：

“走吧，这么晚了，还睡懒觉，吃老酒去。”

说实在的，我没那种心情。虽然早饭到现在还没有吃，但丝毫也没有饿的感觉。不过，我还是起来了。

他们都是我同学，住得近，小时候就一起玩着长大，至今彼此都很好。

我有些呆呆地跟着他们到了附近同心路上的一家小酒家里。

“李成，吃呀吃呀！”李澄宇说，“今天，厉祥庆请客，不吃白不吃。”

厉祥庆有些气的样子说：

“吃冤家的啊！”

两人都笑了。我想他们大概是在逗我呢？

“不，是吃瘟生的。”

两人又笑了。

他俩食欲很好的样子吃开了。我夹了些蔬菜就不动筷了。大约在十分钟里他们就各自灌下了三杯啤酒。厉祥庆说：

“李成吃呀！怎么不吃呢？”

“我真的吃不下。”

“不要想了，没什么意思。不吃总不行的。”

我依旧给了他们一个苦笑。于是，厉祥庆掏出烟，递给我一支说：

“来，那么吸烟。”

接过烟，点上，我抽了起来。在这以前，我也抽烟，但那只是为了好玩，偶尔地寻开心。（我吸烟的历史最早可以追溯到初一的时候。）但从那天起，我开始认认真真吸烟了，而且越来越厉害，以至到现在已戒不掉了。其实吸烟并不能让我忘记什么，也没有那种别人说的腾云驾雾的舒服感，或许只是因为感到空虚，想找件事来做做，也可能是当手上夹着一支烟时，会有一种稍稍安定的感觉。到现在，我不想把吸烟与那事做太多相联系，但不能否认的是，我的的确确是从那时开始真正吸烟的。

抽了烟，嘴里会有些异味。刚吸还不习惯，我喝了两杯啤酒。厉祥庆他们又叫了两瓶，再给我倒满，又喝半杯，嘴里的感觉好了些。李澄宇又递上烟，我也不拒绝，生生地又抽了几口，吐出长长的烟气。之后，我不知不觉又说起了昨晚的事。声音低低的。

他俩很专注，也很平静地听着，只是偶尔地插问一两句。他俩都熟悉她，那时我们常在一起玩。后来，越说越远，说到我俩的恋爱以及之间发生的一些事。断断续续，但每件事都那么清清楚楚。到现在，去说那些事，我知道已是毫无意义了。但说出来会好受些，从朋友那里我也感觉到了自己存在的重要。

他俩默默地听着，说到后来，都觉得有些气愤了，厉祥庆竟孩子气地脱口骂道：

“这个蠢女人！”

我笑笑说：

“骂她也没什么意思。”

这样，在那个小酒家我们坐了三四个小时，我喝了两瓶啤酒。不多，因为我还不想把自己灌醉，很清醒地出来，舒缓地吐气，看看天，灰蒙蒙的，斜飘着雨丝。都没有带伞，但那么小的雨，我们并不介意。雨飘在熟悉的小路上，三人慢慢地走着，突然我想到了什么，便说：

“我还有些东西在她那里，要用黄鱼车去取回来，明天下午你们和我一起到她家搬来好吗？”

“好的，厉祥庆会骑黄鱼车，车我到单位去借一辆，下班让厉祥庆来骑回家，我们一起去！”李澄宇说。

拖上他们两个，一方面是因为东西确实多了一些。否则，一辆出租车

便可解决问题了。

（那时，我和她的关系的确密切了些。）另一方面，也可能是更主要的原因，我想多两个朋友，能为我鼓鼓气，不至使我太过分。现在我不能单独面对她。看到她，或许我又会失态的。

一路无语，三人都沉默着。回到我家刚刚坐定，厉祥庆突然说：

“李成，没有什么的，这种事每个人大约都会遇到的。你们知道，过去我也有过一个朋友，现在不也过来了吗？”

厉祥庆过去的女朋友我们都见过，一副很时髦的打扮。后来不见了，我们问他，他不曾说过什么。我们抬头望着他。他笑了，点好烟，吐一口气，说：

“经历过了，便长大了。会过去的！以前，我曾把爱情看得那么重要，仿佛缺了它便不能生活，现在我晓得，有些东西比它更重要。所以，李成你想开些吧！”

我点点头，但我并没有完全明白。

李澄宇嘻笑着说：

“我没有经历过，算长大吗？”

“不算，你还在吃奶呢？”厉祥庆说。

我微微地笑了，还想着厉祥庆那些有点故作成熟的话。屋里弥漫了许多烟。

“毛姆的《人性的枷索》看过吗？”厉祥庆看过大量的外国翻译小说，他称自己是“述而不作”。

李澄宇和我都没有什么反应，瞪一双大眼，有些茫然的样子。

“菲利浦不也曾被一种爱情困扰、折磨吗？但到后来，不也摆脱了吗？”

这本书几年前我看过，内容已忘了差不多，只是依稀觉得似乎有那么一件事。所以，我对他的话有些似是而非。而且，当时我的心里乱极了，像压了块石头似的沉重（这个俗套的比喻用在这里恰当极了），心情无论如何也难以转过来，自然也无法去细想厉祥庆的话。

他们坐了一下午，陪我说着话，有时像是很高兴地说些笑话。但我始终笑不起来。为了感谢他们的好意，我抽着烟，脸上常硬硬地做出些笑来，慢慢地有一种感激的心情涌来。我知道那是因为我的两位朋友。

傍晚，他们走了，所有的她又来了。刚才朋友的支撑和鼓励远去之后，我一下子又软弱了下来，倒在床上，流出了泪。

母亲来叫我吃晚饭，我中饭吃饱了，不想吃了，昨晚没睡好，要早点睡了。于是，我脱衣钻进了被子。但哪里睡得着呢？翻来覆去的一片茫然的心伤。时钟敲响十点钟时，睡在隔壁的母亲大约不放心，来到我房间看了我一次。她开灯，见我很安详地睡着，就关上灯走了。

看着母亲的背影，我心里又是一阵难过，眼泪又流了下来。四周黑黑，没有一点声音。

三

第二天傍晚，我们三人一起来到了她家。一路小雨，我骑着自行车，厉祥庆、李澄宇在黄鱼车上说笑着。雨打在脸上有些凉意。心里乱得很，有些紧张。我想表现得轻松些，我不能在她面前做出很难过的样子，至少应该做到沉着些。但很难。厉祥庆、李澄宇不时地和我开着玩笑，他们也想让我

不要太紧张。很清楚地知道自己的笑是假的，或者说很勉强。

越近她家，心情越是沉重，难以名状的沉重。走上楼梯，便是那亭子间。一路上，所有的一切都太熟悉了。马路、街道的林荫树、房屋、楼梯等等等等。现在，我是来和这一切告别的。我尽量不让自己显得难过。

天色已接近全黑了，蒙蒙的细雨悄无声息地下着。我没有掏钥匙，而是敲响了那熟悉的门。连着几下，没有声音。其实上楼前，我就看到小阁楼的灯关着。大约听到了声响，楼上的她的叔叔下来了，还有他的女人，问：

“是谁啊？”

“是我。”

“喔，你啊！她不在，没回来过。”叔叔“喔”得一声，让我听到自己的无用，在他眼里的不屑。

心里慌得很，竭力保持着镇定，说：

“门开一开好吗？我进去拿点东西。”

打开门，我跟着他们进了屋。灯一闪一闪地亮时，我的心也一阵阵地难过。都太熟悉了。厉祥庆、李澄宇跟了进来。窗外显得很黑。叔叔坐在桌边的椅子上，女人一旁站着。我开始整理东西。“怎么啦？本来不是蛮好的嘛！吵啦？”女人说。

我拉开柜子的抽屉，头抬不起来。我不能看他们的脸：

“没什么。”

说不出太多的话，动作不紧不慢。我让厉祥庆他们把东西一样一样地放到黄鱼车上。问李澄宇：

“外面雨还下吗？”

“还下。”李澄宇闷闷地回答。

他们看着我们，一脸的轻松。我想，他们大概看出了我的难过，搞清了这场比赛谁是真正的失败者。女人走到窗前，向外张望，一下子又回身说道：

“现在的小青年搞不懂哦！”

“车上可以放吗？”我问李澄宇。

“可以。”

那女人又问了我一些话，我用一问一答的方式沉默着，只想尽快地干完，尽快地离开。

下了楼，轻轻的雨飘在脸上，我清醒了些。楼上的他们又在议论什么。我让厉祥庆把黄鱼车转个头，就在这时，我看见了她，路灯下，十几米远的地方，她正朝这里走来。不，是他们，两个人，她挽着他，就像过去挽着我一样。我又变得慌张了。

“来来，厉祥庆，把车转个向，李澄宇推一下。”我掩饰着，招呼他们。

其实，厉祥庆也看到了，他瞥我一眼。我头一低，假装用力推车的样子，不让自己流出泪来。他们大约也想到了，用力地拉黄鱼车，终于转过了车头。车上的东西是有些沉。这时，他们已到了我的面前。大约她已和那男的说过什么，所以，他走过我们面前，并不停下，径直上楼去了。

我看看她，做不出笑来。而她却很怪地笑笑说：

“以后不来啦？还可以再来嘛！”

我知道她恨我打她的那个耳光。她在嘲弄我。我不愿说什么，到了现在，早已什么都不能挽留了，索性让她说个够吧！这样想着，我竟露出了一

个笑容，推着自行车，我们要走了。

“以后常来啊！”背后又传来她狠狠的声音。

忽然，我又想到了什么，转身叫住了正要进门的她，沉沉地说。

“钥匙给你。”

说着，把钥匙扔向了她的。她没有反应过来。手接得慢了，钥匙落到地上，轻轻地跳了一下，“叮”的一声，贴在湿湿的水门汀上。

我们朝回骑了，雨一点点一点点变大，变成一粒粒的水珠。快到家时，又变小了。依旧是蒙蒙的。我抹一把脸，顶着风用力地蹬车。厉祥庆说：

“回去是顶风！偏偏雨又大！”

“是你运气好，让你练练身体。”李澄宇说。

我淡淡地笑了，心里像是轻松了些。

回到家，放好东西，我们去了同心路上的那家小酒家，喝许多酒，抽了很多烟。这一天，他们一直陪了我很晚才各自回家。

以后几个星期，厉祥庆、李澄宇他们每天都来坐坐。有时是一起来，有时是其中的一个。他们陪我度过了这段难过的时光。

伤心的事过去了，初想起时，实在难以忍受，但一点点的长大，看见了其他朋友们的经历，我有些明白了厉祥庆说的那些话：这只是每个人都要经历的一个过程，不必把它看得那么重要，而且，也正是有了一些这样的经历，我们才会渐渐地长大。

但我还是要感谢我的朋友厉祥庆和李澄宇，是他们给了我力量和友谊。

（摘自《萌芽》

）

陈奂生上城

高晓声

“漏斗户主”(系作者写的另一篇小说《漏斗户主》(发表于《钟山》1979年第2期)主人公陈奂生的外号。漏斗户,意指常年负债的穷苦人家。)陈奂生,今日悠悠上城来。

一次寒潮刚过,天气已经好转,轻风微微吹,太阳暖烘烘,陈奂生肚里吃得饱,身上穿得新,手里提着一个装满东西的干干净净的旅行包,也许是气力大,也许是包儿轻,简直象拎了束灯草,晃荡晃荡,全不放在心上。他个儿又高,腿儿又长,上城三十里,经不起他几晃荡;往常挑了重担都不乘车,今天等于是空身,自更不用说,何况太阳还高,到城嫌早,他尽量放慢脚步,一路如游春看风光。

他到城里去干啥?他到城里去做买卖。稻子收好了,麦垄种完了,公粮余粮卖掉了,口粮柴草分到了,乘这个空当,出门活动活动,赚几个活钱买零碎。自由市场开放了,他又不投机倒把,卖一点农副产品,冠冕堂皇。

他去卖什么?卖油绳(一种油煎的面食。)。自家的面粉,自家的油,自己动手做成的。今天做好今天卖,格啦嘞脆,又香又酥,比店里的新鲜,比店里的好吃,这旅行包里装的尽是它;还用小塑料袋包装好,有五根一袋的,有十根一袋的,又好看,又干净。

一共六斤,卖完了,稳赚三元钱。

赚了钱打算干什么?打算买一顶簇新的、刮刮叫的帽子。说真话,从三岁以后,四十五年来,没买过帽子。解放前是穷,买不起;解放后是正当青年,用不着;文化大革命以来,肚子吃不饱,顾不上穿戴,虽说年纪到把,也怕脑后风了。正在无可奈何,幸亏有人送了他一顶“漏斗户主”帽,也就只得戴上,横竖不要钱。七八年决分以后,帽子不翼而飞,当时只觉得头上轻松,竟不曾想到冷。今年好象变娇了,上两趟寒流来,就缩头缩颈,伤风打喷嚏,日子不好过,非买一顶帽子不行。好在这也不是大事情,现在活路大,这几个钱,上一趟城就赚到了。

陈奂生真是无忧无虑,他的精神面貌和去年大不相同了。他是过惯苦日子的,现在开始好起来,又相信会越来越来好,他还不满意么?他满意透了。他身上有了肉,脸上有了笑;有时候半夜里醒过来,想到囤里有米、橱里有衣,总算象家人家了,就兴致勃勃睡不着,禁不住要把老婆推醒了陪他聊天讲闲话。

提到讲话,就触到了陈奂生的短处,对着老婆,他还常能说说,对着别人,往往默默无言。他并非不想说,实在是无可说。别人能说东道西,扯三拉四,他非常羡慕。他不知道别人怎么会碰到那么多新鲜事儿,怎么会想得出那么多特别的主意,怎会具备那么多离奇的经历,怎么会记牢那么怪异的故事,又怎么会讲得那么动听。他毫无办法,简直犯了死症毛病,他从来不会打听什么,上一趟街,回来只会说“今天街上人多”或“人少”、“猪行里有猪”、“青菜贱得卖不掉”……之类的话。他的经历又和村上大多数人一样,既不特别,又是另人一目了然的,讲起来无非是“小时候娘常打我的

屁股，爹倒不凶”、“也算上了四年学，早忘光了”、“三九年大旱，断了河底，大家捉鱼吃”、“四九年改朝换代，共产党打败了国民党”、“成亲以后，养了一个儿子，一个小女”……过然无味，等于不说。他又看不懂书；看戏听故事，又记不牢。看了《三打白骨精》，老婆要他讲，他也只会说：“孙行者最凶，都是他打死的。”老婆不满足，又问白骨精是谁，他就说：“是妖怪变的。”还是儿子巧，声明“白骨精不是妖怪变的，是白骨精变成的妖怪”。才算没有错到底。他又想不出新鲜花样来，比如种田，只会讲“种麦要用锄头抨碎泥块”、“莳秧一莨莳六棵”……谁也不要听。再如这卖油绳的行当，也根本不是他发明的，好些人已经做过一阵了，怎样用料？怎样加工？怎样包装？什么价钱？多少利润？什么地方、什么时间买客多、销路好？都是向大家学来的经验。如果他再向大家夸耀，岂不成了笑话！甚至刻薄些的人还会吊他的背筋：“喂！连‘漏斗户主’也有油、粮卖油绳了，还当新闻哩！”还是不开口也罢。

如今，为了这点，他总觉得比别人矮一头。黄昏空闲时，人们聚拢来聊天，他总只听不说，别人讲话也总不朝他看，因为知道他不会答话，所以就象等于没有他这个人。

他只好自卑，他只有羡慕。他不知道世界上有“精神生活”这一个名词，但是生活好转以后，他渴望过精神生活。哪里有听的，他爱去听，哪里有演的，他爱去看，没听没看，他就觉得没趣。有一次大家闲谈，一个问题专家出了个题目：“在本大队你最佩服哪一个？”他忍不住也答了腔，说：“陆龙飞最狠。”人家问：“一个说书的，狠什么？”他说：“就为他能说书，我佩服他一张嘴。”引得众人哈哈大笑。

于是，他又惭愧了，觉得自己总是不会说，又被人家笑，还是不说为好。他总想，要是能碰到一件大家都不曾经过的事情，讲给大家听听就好了，就神气了。

二

当然，陈奂生的这个念头，无关大局，往往蹲在离脑门三、四寸的地方，不大跳出来，只是在尴尬时冒一冒尖，让自己存个希望罢了。比如现在上城卖油绳，想着的就只是新帽子。

尽管放慢脚步，走到县城的时候，还只下午六点不到。他不忙做生意，先就着茶摊，出一分钱买了杯热茶，啃了随身带着当晚餐的几块僵饼，填饱了肚子，然后向火车站走去。一路游街看店，遇上百货公司，就弯进去侦察有没有他想买的帽子，要多少价钱。

原先只想卖了油绳赚了利润再买帽子，没想到油绳未卖之前商店就要打烊；那么，等到赚了钱，这帽子就得明天才能买了。可自己根本不会在城里住夜，一无亲，二无眷，从来是连夜回去的，这一趟分明就买不成，还得光着头冻几天。

受了这点挫折，心情挺不愉快，一路走来，便感到头上凉嗖嗖，更加懊恼起来。到火车站时，已过八点了。时间还早，但既然来了，也就选了一块地方，敞开包裹，亮出商品，摆出摊子来。这时车站上人数不少，但陈奂生知道难得会有顾客，因为这些都是吃饱了饭来候车的，不会买他的油绳，除非小孩嘴馋吵不过，大人才会买，只有火车上下车的旅客到了，生意才会忙起来。他知道九点四十分、十点半，各有一班车到站，这油绳到那时候才能卖掉，因为时近半夜，店摊收歇，能买到吃的地方不多，旅客又饿了，自

然争着买。如果十点半卖不掉，十一点二十分还有一班车，不过太晚了，陈免生宁可剩点回去也不想等，免得一夜不得睡，须知跑回去也是三十里啊。

果然不错，这些经验很灵，十点半以后，陈免生的油绳就已经卖光了。下车的旅客一拥而上，七手八脚，伸手来拿，把陈免生搞得昏头昏脑，卖完一算帐，竟少了三角钱，因为头昏，怕算错了，再认真算了一遍，还是缺三角，看来是哪个贪小利拿了油绳未付款。他叹了一口气，自认晦气。本来他也晓得，人家买他的油绳，是不能向公家报销的，那要吃而不肯私人掏腰包的，就会要一点魔术，所以他总是特别当心，可还是丢失了，真是双拳不敌四手，两眼难顾八方。只好认了吧，横竖三块钱赚头，还是有的。

三

一觉得来，天光已经大亮，陈免生体肢瘫软，头脑不清，眼皮发沉，喉咙痒痒地咳了几声；他懒得睁眼，翻了一个身便又想睡。谁知此身一翻，竟浑身颤了几颤，一颗心象被线穿着吊了几吊，牵肚挂肠。他用手一摸，身下贼软；连忙一个翻身，低头望去，证实自己猜得一点不错，是睡在一张棕绷大床上。陈免生吃了一惊，连忙平躺端正，闭起眼睛，要弄清楚怎么会到这里来的。他好像有点印象，一时又糊涂难记，只得细细琢磨，好不容易才想出了县委吴书记和他的汽车，一下子理出头绪，把一串细关节脉都拉了出来。

原来陈免生这一年真交了好运，逢到急难，总有救星。他发高烧昏睡不久，候车室门口就开来一部吉普车，载来了县委书记吴楚。他是要乘十二点一刻那班车到省里去参加明天的会议。到火车站时，刚只十一点四十分，吴楚也就不忙，在候车室徒步起来，那司机一向要等吴楚进了站台才走，免得他临时有事找不到人，这次也照例陪着。因为是半夜，候车室旅客不多，吴楚转过半圈，就发现了睡着的陈免生。吴楚不禁笑了起来，他今秋在陈免生的生产队里蹲了两个月，一眼就认出他来，心想这老实肯干的忠厚人，怎么在这儿睡着了？若要乘车，岂不误事，便走去推醒他；推了一推，又发现那屁股底下，垫着个瘪包，心想坏了，莫非东西被偷了？就着紧推他，竟也不醒。这吴楚原和农民玩惯了的，一时调皮起来，就去捏他的鼻子；一摸到皮肤热辣辣，才晓得他病倒了，连忙把他扶起，总算把他弄醒了。

这些事情，陈免生当然不晓得。现在能想起来的，是自己看到吴书记之后，就一把抓牢，听到吴书记问他：“你生病了吗？”他点点头。吴书记问他：“你怎么到这里来的？”他就去摸了摸旅行包。吴书记问他：“包里的东西呢？”他就笑了一笑。当时他说了什么？究竟有没有说？他都不记得了；只记得吴书记好象已经完全明白了他的意思，便和驾驶员一同扶他上了车，车子开了一段路，叫开了一家门(机关门诊室)，扶他下车进去，见到了一个穿白衣服的人，晓得是医生了。那医生替他诊断片刻，向吴书记笑着说了几句话(重感冒，不要紧)，倒过半杯水，让他吃了几片药，又包了一点放在他口袋里，也不曾索钱，便代替吴书记把他扶上了车，还关照说：“我这儿没有床，住招待所吧，安排清静一点的地方睡一夜就好了。”车子又开动，又听吴书记说：“还有十三分钟了，先送我上车站，再送他上招待所，给他一个单独房间，就说是我的朋友……”

陈免生想到这里，听见自己的心扑扑跳得比打钟还响，合上的眼皮，流出晶莹的泪珠，在眼角膛里停留片刻，便一条线挂下来了。这个吴书记真是大好人，竟看得起他陈免生，把他当朋友，一旦有难，能挺身而出，拔刀

相助，救了他一条性命，实在难得。

陈奂生想，他和吴楚之间，其实也谈不上交情，不过认识罢了。要有什么私人交往，平生只有一次。记得秋天吴楚在大队蹲点，有一天突然闯到他家来吃了一顿便饭，听那话音，象是特地来体验体验“漏斗户”的生活改善到什么程度的。还带来了一斤块块糖，给孩子们吃。细算起来，等于两顿半饭钱。那还算什么交情呢！说来说去，是吴书记做了不曾忘记老百姓。

陈奂生想罢，心头暖烘烘，眼泪热辣辣，在被口上拭了拭，便睁开来细细打量这住的地方，却又吃了一惊。原来这房里的一切，都新堂堂、亮澄澄，平顶(天花板)白得耀眼，四周的墙，用青漆漆了一人高，再往上就刷刷白，地板暗红闪光，照出人影子来；紫檀色五斗橱，嫩黄色写字台，更有两张出奇的矮凳，比太师椅还大，里外包着皮，也叫不出它的名字来。再看床上，垫的是花床单，盖的是新被子，雪白的被底，崭新的绸面，刮刮叫三层新(被面、被絮都是新的)。陈奂生不由自主地立刻在被窝里缩成一团，他知道自己身上(特别是脚)不大干净，生怕弄脏了被子……随即悄悄起身，悄悄穿好了衣服，不敢弄出一点声音来，好象做了偷儿，被人发现就会抓住似的。他下了床，把鞋子拎在手里，光着脚跑出去；又眷顾着那两张大皮椅，走近摸一摸，轻轻捺了捺，知道里边有弹簧，却不敢坐，怕压瘪了弹不饱。然后才真的悄悄开门，走出去了。

到了走廊里，脚底已冻得冰冷，一瞧别人是穿了鞋走路的，知道不碍，也套上了鞋。

心想吴书记照顾得太好了，这哪儿是我该住的地方！一向听说招待所的住宿费贵，我又没处报销，这样好的房间，不知要多少钱，闹不好，一夜天把顶帽子钱住掉了，才算不来呢。

他心里不安，赶忙要开清楚。横竖他要走了，去付了钱吧。

他走到门口柜台处，朝里面正在看报的大姑娘说：“同志，算帐。”

“几号房间？”那大姑娘恋着报纸说，并未看他。

“几号不知道，我住在最东那一间。”

那姑娘连忙丢了报纸，朝他看看，甜甜地笑着说：“是吴书记汽车送来的？你身体好了吗？”

“不要紧，我要回去了。”

“何必急，你和吴书记是老战友吗？你现在在哪里工作？……”大姑娘一面软款款地寻话说，一面就把开好的发票交给他。笑得甜极了。陈奂生看看她，真是绝色！

但是，接到发票，低头一看，陈奂生便象给火钳烫着了手。他认识那几个字，却不肯相信。“多少？”他忍不住问，浑身燥热起来。

“五元。”

“一夜天？”他冒汗了。

“是一夜五元。”

陈奂生的心，忐忑忐忑大跳。“我的天！”他想：“我还怕困掉一顶帽子，谁知竟要两顶！”

“你的病还没有好，还正在出汗呢！”大姑娘惊怪地说。

千不该，万不该，陈奂生竟说了一句这样的外行语：“我是半夜里来的呀！”

大姑娘立刻看出他不是一个人物，她不笑了，话也不甜了，象菜刀剁

着砧板似的笃笃响着说：“不管你什么时候来，横竖到今午十二点为止，都收一天钱。”这还是客气的，没有嘲笑他，是看了吴书记的面子。

陈奂生看着手伸进袋里去摸钞票，然后细细数了三遍，数定了五元；交给大姑娘时，那外面一张人民币，已经半湿了，尽是汗。

这时大姑娘已在看报，见递来的钞票太零碎，更皱了眉头。但她还有点涵养，并不曾说什么，收进去了。

陈奂生出了大价钱，不曾讨得大姑娘欢喜，心里也有点忿忿然。本想一走了之，想到旅行包还丢在房间里，就又回过来。

推开房间，看看照出人影的地板，又站住犹豫：“脱不脱鞋？”一转念，忿忿想道：“出了五块钱呢！”再也不怕弄脏，大摇大摆走了进去，往弹簧太师椅上一坐：“管它，坐瘪了不关我事，出了五元钱呢。”

他饿了，摸摸袋里还剩一块僵饼，拿出来啃了一口，看见了热水瓶，便去倒一杯开水和着饼吃。回头看刚才坐的皮凳，竟没有瘪，便故意立直身子，扑哧坐下去……试了三次，也没有坏，才相信果然是好家伙。便安心坐着啃饼，觉得很舒服。头脑清爽，热度退尽了，分明是刚才出了一身大汗的功劳。他是个看得穿的人，这时就有了兴头，想着：“这等于出晦气钱——譬如买药吃掉！”

啃完饼，想想又肉痛起来，究竟是五元钱哪！他昨天晚上在百货店看中的帽子，实实在在是二元五一顶，为什么睡一夜要出两顶帽钱呢？连沈万山（民间传说里的大富翁）都要住穷的；他一个农业社员，去年工分单价七角，困一夜做七天还要倒贴一角，这不是开了大玩笑！从昨半夜到现在，总共不过七、八个钟头，几乎一个钟头要做一天工，贵死人！真是阴错阳差，他这副骨头能在那种床上躺尸吗！现在别的便宜拾不着，大姑娘说可以住到十二点，那就再困吧。困到足十二点走，这也是捞着多少算多少。对，就是这个主意。

这陈奂生确是个向前看的人，认准了自然就干，但刚才出了汗，吃了东西，脸上嘴上，都不惬意，想找块毛巾洗脸，却没有。心一横，便把提花枕巾捞起来干擦了一阵，然后衣服也不脱，就盖上被头困了，这一次再也不怕弄脏了什么，他出了五元钱呢。——即使房间弄成了猪圈，也不值！

可是他睡不着，他想起了吴书记。这个好人，大概只想到关心他，不曾想到这个人经不起这样高级的关心。不过人家忙着赶火车，哪能想得周全！千怪万怪，只怪自己不曾先买帽子，才伤了风，才走不动，才碰着吴书记，才住招待所，才把油绳的利润搞光，连本钱也蚀掉一块多……那么，帽子还买不买呢！他一狠心：买，不买还要倒霉的！

想到油绳，又学得肚皮饿了。那一块僵饼，本来就填不饱，可惜昨夜生意太好，油绳全卖光了，能剩几袋倒好；现在懊悔已晚，再在这床上困下去，会越来越饿，身上没有粮票，中饭到哪里去吃！到时候饿得走不动，难道再在这儿住一夜吗？他慌了，两脚一喘，把被头踢开，拎了旅行包，开门就走。此地虽好，不是久恋之所，虽然还剩得有二、三个钟点，又带不走，忍痛放弃算了。

他出得门来，再无别的念头，直奔百货公司，把剩下来的油绳本钱，买了一顶帽子，立即戴在头上，飘然而去。

一路上看看野景，倒也容易走过；眼看离家不远，忽然想到这次出门，连本搭利，几乎全部搞光，马上要见老婆，交不出账，少不得又要受气，得

想个主意对付她。怎么说呢？就说输掉了；不对，自己不当心，照样挨骂。就说做好事救济了别人；不对，自己都要别人救济。就说送给一个大姑娘了；不对，老婆要犯疑……那怎么办？

陈奂生自问自答，左思右想，总是不妥。忽然心里一亮，拍着大腿，高兴地

道：“有了。”他想到此趟上城，有此一番动人的经历，这五块钱花得值透。他总算有点自豪的东西可以讲讲了。试问，全大队的干部、社员，有谁坐过吴记的汽车？有谁住过五元钱一夜的高级房间？他可要讲给大家听听，看谁还能说他没有讲！看谁还能说他没见过世面？看谁还能瞧不起他，唔！……他精神陡增，顿时好象高大了许多。老婆已不在他眼里了；他有办法对付，只要一提到吴书记，说这五块钱还是吴书记看得起他，才让他用掉的，老婆保证服贴。哈，人总有得意的时候，他仅仅花了五块钱就买到了精神的满足，真是拾到了非常的便宜货，他愉快地划着快步，象一阵清风荡到了家门……。

果然，从此以后，陈奂生的身份显著提高了，不但村上的人要听他讲，连大队干部对他的态度也友好得多，而且，上街的时候，背后也常有人指点着他告诉别人说：“他坐过吴书记的汽车。”或者“他住过五块钱一夜的高级房间。”……公社农机厂的采购员有一次碰着他，也拍

他的肩胛说：“我就没有那个运气，三天两头住招待所，也住不进那样的房间。”

从此，陈奂生一直很神气，做起事来，更比以前有劲得多了。

(选自《人民文学》1980年第2期)

《陈奂生上城》作者高晓声，1928年生，江功武进人。50年代开始创作，已出版《李顺达造屋》、《七十九小说集》、《高晓声八篇小说集》、《高晓声八篇小说集》、《陈奂生》、《觅》、《新娘没有来》等小说集与长篇小说《青天在上》、《陈奂生上城出国记》。高晓声擅长描写农村生活，善于在普通农民的日常生活中发现并揭示具有重大意义的社会问题，探索我国农民坎坷曲折的命运与心路历程的变化，文笔简练幽默，格调寓庄于谐，在新时期文苑独树一帜。

陈奂生系列小说(包括《“漏斗户”主》、《陈奂生上城》、《陈奂生转业》、《陈奂生包产》、《陈奂生战术》、《种田大户》、《陈奂生出国》等)反映农民陈奂生的人生历程。“上城”为其生活带来转机，“包产”使他找到归宿，“出国”则标志着他走向成熟。从这个人物的“人生三部曲”中，我们不难看出我国农村在经济体制改革中所发生的深刻变化和广大农民艰难行进的身影。

《陈奂生上城》通过主人公上城的一段奇遇，生动地刻画出处于社会变革时期的农民，虽然背负着历史因袭的重负而步履维艰，却终于迈出了走向新生活的第一步，从而形象地概括了农村现实生活发生的可喜变化，农村经济政策的调整给广大农民带来的实实在在的好处。作品中的陈奂生已经摘掉“漏斗户”主的帽子，“屯里有米，橱里衣”，抽空还可以进城卖农副产品。随着物质生活的改善，他开始渴望过精神生活，希望提高自己在人们心目中的地位，于是总想能“碰到一件大家都不曾经过的事情”。这事终于在他上城时“碰”上了：因偶感风寒而坐上了县委吴书记的汽车，住上了招待所五元钱一夜的高级房间。在心痛和“报复”之余，“忽然心里一亮”，觉得今后“总算有点自豪的东西可以讲讲了”，于是“精神陡增，顿时好像高大了许多”。

这种陈奂生式的精神满足与鲁迅笔下的阿Q似乎有着血缘关系，我们只能带着“含泪的微笑”来看待这一人物的这段奇遇。正如作者本人所说：“我写《陈奂生上城》，我的情绪轻快而又沉重，高兴而又慨叹。我轻快，我高兴的是，我们的情况改善了，我们继续前进了；我沉重、我慨叹的是，无论是陈奂生们或我自己，都还没有从因袭的重负中解脱出来。这篇小说，解剖了陈奂生也解剖了我自己，希望借此来提高陈奂生和我的认识水平、觉悟程度，求得长进。”这段肺腑之言，正是作品的题旨所在，反映了作者对陈奂生们的精神世界的严肃探索和对我国农民命运的深沉思考。

《陈奂生上城》不仅在思想内容上有所开拓，而且在艺术形式和表现手法上“土洋结合，寓洋于土”，富于创新。小说在塑造人物时基本上采用我们民族传统的艺术手法，即通过人物个性化的动作、语言来表现人物的思想性格，与此同时，也借鉴、吸收外国小说的某些长处。如细致入微地刻画人物的心理活动，有意识地将叙述、描写与人物心理分析结合起来，以更深一层地揭示人物的精神世界。小说情节基本按照时空顺序展开，但也有跳跃和切入，且在叙述、描写过程中表现人物的意识流动。作品语言朴实凝炼，幽默风趣，具有浓郁的乡土气息和轻松的喜剧色彩。藏庄严于诙谐之内，寓绚丽于素朴之中，构成其独特的艺术风格。

